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ARNING GROUP LIMITED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股本重組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四日、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刊發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建議股本重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確認股本削減之有關法院命令及根據公司法獲法院批准之會議記錄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一)(開曼群島時間)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且股本重組之所有其他條件已獲達成，故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交易時段後)生效。

免費換領股票

股東可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後直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將現有股份之現有股票(淺藍色)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換領新股份之股票(紅色)，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後，股東須就所發行或註銷之每張股票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批准之較高金額)(以較高者為準)之費用，方可換領現有股份之股票。現有股份之股票將繼續為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惟將不再有效作買賣、交易及結算用途，並僅可按上文所述隨時換領新股份之股票，且倘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後送交，則將進行上述調整。

代表董事會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宏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陳宏先生(主席)及韋健亞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李湘軍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崇興博士、張偉德先生及李百靈女士。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e-learning.com內最少刊登七日。